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一）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6 日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

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7 号楼博彦科技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2)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会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还需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6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附件二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的登记

资料需加盖单位公章。

2、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7 号楼博彦科技大厦证券部

4、会议联系人：刘可欣

联系电话：010-50965998；传真：010-50965998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7 号楼博彦科技大厦

邮编：100193

5、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49”，投票简称为“博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6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